

第二十八題 傳福音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壹 四面的呼聲

一 上面的呼聲—主臨別惟一的吩咐說出天上的呼聲

(一) ‘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’ — ‘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’。馬可十六章十五節，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，參看羅馬十章十四至十五節。

在宇宙中，有四面的呼聲，呼召信徒去傳福音、拯救人。第一是上面的，就是主在天上的呼聲。這是主臨升天的吩咐所說出的。這吩咐雖然是主在地上的時候所留給我們的，但祂今天在天上還是這樣吩咐我們。按地理說，祂要我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；按人種說，祂要我們去使萬民作祂的門徒。從祂升到天上，一直到今天，祂這個在上面的呼聲，從未停止。歷代不斷的有人聽見祂這呼聲，而答應祂的呼召，往天下各處，傳揚祂的福音。並且祂也用祂主宰的權能，使地上人類中的變遷發展，適合于祂這呼聲所產生出來的行動。尤其自路德改教以後，哥倫布發現新大陸，海上航行東西貫通，就有成群的人答應祂這呼聲，去到美洲、非洲，也來到亞洲各國，和太平洋上的許多島嶼，向各種民族傳揚了祂恩惠的福音。祂仍要繼續的發出祂這呼聲，召人去將祂的福音，傳遍地面上居人的每一角落。但願我們中間有人聽見祂這呼聲，且答應祂的呼召，去使那些從未認識祂的人作祂的門徒。

二 下面的呼聲—滅亡財主的哀求說出地下陰間的呼聲

(一) ‘財主說，我祖阿，既是這樣，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；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；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，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。’ 路加十六章二十七至二十八節。

這是那個滅亡的財主，在陰間火焰裡受痛苦的時候，向亞伯拉罕所發出的哀求。他這哀求給我們知道，今天在陰間裡必有多人渴望他們還活在世上的親人，得以聽見福音，而得蒙拯救，免去沉淪的痛苦。他們在下面的陰間裡，也為他們活着的親人對福音的需要，發出哀聲。

這是關於福音需要第二方面的呼聲。我們豈不也該同情這個悲痛的呼聲，去向那些活着還有機會悔改的世人，傳揚那能救他們免去永遠沉淪的福音麼？

三 裡面的呼聲—信徒內心責任的催促

（一）‘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；因為我是不得已的；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…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。’林前九章十六至十七節。

有一件事是非常奇妙的，就是我們每一個人一得救，就自然覺得該傳福音；不傳，就覺得對不起人，有虧欠，心中虛空，不平安。我們無論什麼時候，一對人傳福音，心中就滿了喜樂，有滿足，有平安。並且越傳越快樂、越釋放、越舒服。這是因為主把傳福音的責任，隨着祂的救恩，託付了我們。我們一蒙到祂的救恩，就受了祂這個託付，有了一個屬靈自然的責任，這責任在我們的內心，常因着聖靈的感動，成為一個負擔，成為一種催促的聲音，要我們非去向人傳福音不可；不去傳，就覺得‘有禍了’。在外人看，我們基督徒傳福音，是非常熱心，其實在我們自己覺得，這‘是不得已的’，是由於內心一種責任感的催逼的。這種出於責任感的聲音，可說是關於福音需要第三方面的呼聲，是在我們裡面的，是我們不能不聽從的。

四 外面的呼聲—說出今日人急切的需要

（一）‘有…人站着求他說，請你過…來幫助我們。’行傳十六章九節。

這是當日那為福音熱心，到處奔跑傳揚的保羅，在異象中看見並聽見，馬其頓人對他所發出的呼聲。這種呼聲，可說是關於福音需要第四方面的呼聲，是來自在我們之外的人，說出他們急切需要的。這種馬其頓的呼聲，在今日是多而迫切的！可惜我們因着心情不夠，感覺遲鈍，就忽略了，或者甚至聽不見。我們該求主打動並加增我們的心情，使我們裡面的感覺敏銳，能感覺今日人對福音急迫的需要，聽見他們情切的呼聲，而答應他們渴望的要求，去在福音上幫助他們。

貳 五種另外的說法

一 作見證

(一) ‘要…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’ — ‘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’。行傳一章八節，路加二十四章四十八節。

傳福音這件事，根據聖經，還有五種另外的說法。第一種，就是‘作見證’。主吩咐門徒去傳福音，一面是說，要他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，一面是說，要他們到地極為祂作見證。所以，為主作見證，就是傳福音。並且傳福音最好的方法，就是把主怎樣拯救我們，我們怎樣經歷主為我們死而復活的救恩，見證出來。這常是有效能感動人的。

(二) ‘你回家去，到你親屬那裡，將主為你所作的，是何等大的事，是怎樣憐憫你，都告訴他們。’ 馬可五章十節。

這是主當日對那被群鬼所附，而蒙了祂釋放的人，所說的話。主要他去對他的親屬作見證，將主怎樣憐憫他，為他作了何等大的事，都告訴他們。所以我們一得救，就當把我們所蒙的救恩，告訴家人親友，為主作見證。我們這樣作，也就是傳福音，常能帶領家人親友蒙恩得救。

(三) ‘那婦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裡去，對眾人說，你們來看，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給我說出來了，這豈不就是基督麼？’ — ‘有好些…人信了耶穌，因為那婦人作見證。’ 約翰四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原文，三十九至四十二節。

當日那在敘加井旁給主遇著的撒瑪利亞婦人，一認識主是基督，就留下她打水的罐子，去到她所住的城裡，為主作見證，使好些人因她所作的見證，信了主耶穌。這不但叫我們知道，一個初認識主的人，應當為主作見證，並且給我們看見，一個剛蒙救恩的人，為主所作的見證，很容易感動人相信主。所以初得救的弟兄姊妹，能去探望聽福音的人，是再好沒有了。他們可以把他們所蒙的救恩，很新鮮的見證給人聽。他們這樣作，必能感動人悔改信主，並幫助人認識主的救恩。

二 領人歸主

(一) ‘安得烈…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門，對他說，我們遇見彌賽亞了，…於是領他去見耶穌’ — ‘腓力找着拿但業，對他說，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，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…你來看’。約翰一章四十至四十二節，四十五至四十六節。

傳福音第二種另外的說法，就是領人歸主。當日安得烈遇見了主，就先去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門，領他去見主。腓力遇見了主，也去找着拿但業，（大概是他的鄉親或知友，）帶他來看主。這些都是告訴我們，人一認識了主，就當領人歸主，尤其應當先領自己的親人朋友來認識主。安得烈怎樣先領自己的哥哥去見主，腓力怎樣先領自己的鄉親或知友來看主，我們豈不也當照樣先領我們的親人朋友來歸主麼？

在領人歸主的事上，我們應當注意兩件事。第一，要有負擔，知道該先去找什麼人領他歸主，像安得烈對他哥哥，腓力對他鄉友所作的。不要散漫的作，要有確定的目標，一個一個的把親人、朋友，帶來歸主。第二，務要把人帶到主面前，叫人親自直接看見主。腓力把主介紹得不夠清楚，說主是拿撒勒人，以致拿但業難以相信說，‘拿撒勒還能出什麼好的麼？’腓力再沒解答什麼，只說‘你來看’。幸虧腓力這樣作，不然他若再解答，難免更有不確，必更使拿但業迷糊生疑，而難以相信他所傳的耶穌。但他把拿但業一帶到主面前，叫他直接看見主，主就能清楚的給他認識。多少時候，我們勸人信主，對人所講的，都是不夠清楚，不夠準確。尤其是初得救的弟兄姊妹，有這種情形。所以，要當心，不要解說得太多，免得使人迷糊；要學習把人‘領去見耶穌’，對人說，‘你來看，’帶人直接到主面前看見主。許多人一看見主，他們許多的問題就都消散了。人所以有問題，就是因為沒有看見主。所以我們不要太自己試作解答人的問題，我們該把人帶到主面前，讓主自己作人一切問題的解答。人只要一看見主，一切問題就都解決了！

三 撒種

(一) ‘積蓄五穀到永生；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。…那人撒種，這人收割。’約翰四章三十六至三十七節。

傳福音第三種另外的說法，乃是撒種。主的福音道是生命的種子，人的心像受種的田地。我們對人傳福音，乃是把主福音的種子，撒到人

的心田裡。等到這福音的種子，從人心里長出來，就可以收割。有的，是別人撒種，我們收割；有的，是我們撒種，別人收割。比方，有一個弟兄是在這次受浸，但他在五年前在別的地方接到一張福音單張的時候，對福音就有了印象。五年前福音的種子就藉著那張單張撒到他的心裡，到五年後才在這裡被我們收割進來。所以我們該逢人就傳福音，把福音的種子撒在人的心裡，到了時候必有收成。

四 收割莊稼

（一）‘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；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，打發工人出去，收祂的莊稼。’ 馬太九章三十七至三十八節。

傳福音，一面說是撒種，一面說又是收割莊稼。撒種，是重在把主的福音傳出去；收割莊稼，是重在把人的靈魂收進來。把人的靈魂收進來，就像把五穀收到倉裡一樣。主所要拯救的人，就是主所要收割的莊稼。我們傳福音，就是去把這些人收割進來。所以收割莊稼，也是傳福音一種另外的說法。

主在這裡說，要收的莊稼多，去傳福音作收割工作的人少，所以當求主打發工人去收割莊稼。如果在當日主說這話的時候，要收的莊稼多，當求主打發工人去收割莊稼，就在兩千年後的今天，要收的莊稼必是更多，更當求主打發工人去收祂的莊稼。要這樣去收主的莊稼，必須去傳主的福音，所以這樣去收主的莊稼，也就是去傳主的福音。

（二）‘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…那人撒種，這人收割，…我差你們去收你們所沒有勞苦的。’ 約翰四章三十五至三十八節。

主在這裡說，‘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’ 哦，弟兄姊妹，若是在主說這話的時候，莊稼就已經熟了，就在今天莊稼更是已經熟了。就着中國人說，今天許多人的心都已經熟了，真是可以收割了！但是誰肯去呢？

我們今天去傳福音，也常是去收割別人所撒的種，去收我們所沒有勞苦的，正如主在這裡所說的一樣。主的福音種子，已經由教會在地上撒過兩千年之久了，就是在中國也由許多佈道者和信徒最少撒過一二百年了。所以到今天有許多的莊稼的確是熟了，等候我們去收割！但

願我們因着主的憐憫，能‘舉目向田觀看’，也靠着主的恩典，能接受主的‘差遣’，去收割已熟的莊稼。

五 還債

(一) ‘無論是希利尼人，化外人，聰明人，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。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，將福音也傳給你們。’ 羅馬一章十四至十五節。

保羅說，無論什麼人，他都欠他們的債，所以盡他的力量將福音傳給他們。他這話給我們看見，傳福音也是還債。這可以說是傳福音第五種另外的說法。憑這說法，我們若不把福音傳給我們的親人、朋友，以及一切我們所能接近的人，我們就是欠他們的債，所以該盡我們所能的，起碼向我們所認識所接近的人，把福音傳遍傳夠，還清我們福音的債。

叁 福音的靈—說出福音的態度

我們傳福音，必須有福音的靈。什麼是福音的靈？就是我們裡面的靈滿有傳福音的負擔，成了我們裡面的一種能力，叫我們有一個勁頭，不能不傳福音，也叫我們有一種心情，非傳福音不可，以至于使我們像着了迷，什麼也不顧，什麼也不怕，只顧傳福音，只怕人沉淪。我們在裡面有了這種福音的靈，自然就叫我們在外面對福音有了該有的態度。這是我們應該追求，而向主要的。

一 靈裡火熱

(一) ‘靈裡火熱，將耶穌的事，詳細講論。’ 行傳十八章二十五節原文。

福音的靈，第一該是火熱的靈。要傳福音，就必須靈裡火熱。當初的亞波羅就是這樣。他靈裡火熱，對人詳細講論主耶穌的事。我們要叫福音從我們得着釋放，不被我們扣住，我們就必須靈裡火熱，熱到一個地步，如同瘋狂了一樣，成了一個‘耶穌迷’，不顧一切的傳揚主耶穌。

(二) ‘看見滿城都是偶像，就心裡着急。’ 行傳十七章十六節。

福音的靈，第一不只該是火熱的靈，並且該有着急的心，看見人在黑暗中犯罪沉淪，就心裡着急。使徒保羅當日在雅典的時候，就是這樣。他看見那大城中滿了偶像，就心裡着急，於是在會堂裡，在街市上，到處如瘋似狂的傳講福音，將福音釋放出去。

二 不以福音為恥

（一）‘我不以福音為恥；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。’羅馬一章十六節，參看提後一章八節，十二節，馬可八章三十八節。

有一件頂希奇的事，就是一個人無論對人講什麼學說或科學，都覺得頂光榮，但一向人題起主耶穌和祂的福音，就感覺羞恥。這無疑是撒但所使然的，叫人不能自由的傳福音。但是你若有了福音的靈，你就不以主和福音為恥，反而對人講起主和福音來，越講越感覺光榮。我們要傳福音，就得臉皮厚；要臉皮厚，就必須有福音的靈。有了福音的靈，我們傳起福音來，不但能臉皮厚，不感覺羞恥，反而能感覺光榮。

三 甘心樂意

（一）‘傳福音；…我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’ — ‘我也甘心樂意為你們的靈魂…’ — ‘情願…將福音…傳給你們’。林前九章十六至十七節，林後十二章十五節，羅馬一章十五節。

傳福音也必須甘心樂意。這也是福音的靈所必須有的，並且也是有了福音的靈才能有的。

四 下了作人的寶座

（一）‘我雖是自由的，無人轄管，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…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；向什麼樣的人，我就作什麼樣的人；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。’林前九章十九至二十三節。

每一個人都有他作人的寶座，就是他作人的架子。各種各樣的人都有他的寶座，他的架子。財主有財主的寶座，窮人也有窮人的架子。太太有太太的寶座，小姐也有小姐的架子。大學教授有大學教授的寶座，小學教員也有小學教員的架子。無論是當經理的、作醫生的，或是護士、大學生，不論什麼人，都有他們作人的寶座架子。這作人的寶座架子，在信徒身上，乃是福音傳出的一個大攔阻。往往一個當經理的弟兄不肯對小伙計傳福音，一個大學生的姊妹也不願向粗下的人講主耶穌。所以要叫主的福音從他們身上出去，他們就必須下了他們作人的寶座。這當然是福音的靈所包括的，也是我們有了福音的靈才能有的。使徒保羅充滿了福音的靈，所以他就下了他作人的寶座，脫去他作人的架子，遇到什麼樣的人，他就作什麼樣的人，只要他能救人就可以。他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他為福音的緣故，甘願屈就一切，為要使人同得福音的好處。他是一個下了作人的寶座，脫去作人的架子，充滿福音之靈的人。只有這樣的人，才能將福音釋放給各等各樣的人，福音在他身上才能毫無攔阻，毫不被扣住。

五 費財費力

（一）‘我…甘心樂意為你們的靈魂費財費力’ — ‘我的賞賜是什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，叫人不花錢得福音’ — ‘盡我的力量將福音…傳給你們’。林後十二章十五節，林前九章十八節，（參看馬太十章八節，）羅馬一章十五節。

使徒保羅對福音的榜樣給我們看見，一個人有了福音的靈，也必為別人的靈魂，也就是為福音，費財費力。‘費財費力’原文的意思是‘把自己所有的和自己都花上’，所以能叫人不花錢得福音，並且能儘力 — 就是花上自己 — 將福音傳給人。一個人充滿了福音的靈，就不顧惜自己，更不疼愛錢財，所以福音能從他身上出去。顧惜自己，疼愛錢財，在信徒身上也是福音的大攔阻。這是只有福音的靈，能衝破能勝過的。

六 不擇時地

（一）‘務要傳道；無論得時不得時，總要專心。’ 提後四章二節。

福音的靈也叫人不擇時地，隨時隨地的傳福音。慕迪當日的情形，就是這樣。有一次他已經在夜間上床要睡，忽然想起他那一天還沒有對

人傳福音，就起來，穿上衣服，到外面找人，好向他傳福音。因為夜深，街上無人，就找到一個地方，看見一個巡警，就跑去對他說，先生，你要信耶穌，不信耶穌下地獄。那個巡警聽了，非常生氣，第二天去找到慕迪，慕迪就對他把福音講得更詳細，他就信了。那時，因為慕迪對福音是這樣隨時隨地的傳講，人就稱他作‘瘋子慕迪’。

七 不怕苦難

(一) ‘總要按神的能力，…為福音…受苦難’ — ‘為所信的福音…努力；凡事不怕敵人的驚嚇’。提後一章八節，腓立比一章二十七至二十八節。

傳福音是會帶來苦難，引進逼迫的。但我們有了福音的靈，就能不怕這一切，而勇敢的傳揚。

八 撇下一切

(一) ‘人為我（主）和福音，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、姐妹、父母、兒女、田地。’ 馬可十章二十九節。

我們傳福音的能力，是在於我們能為主和福音撇下一切。必須這樣，福音從我們身上出去才能有力量。這也是包括在福音的靈裡面的，也是福音的靈所能叫我們有的。

所以，我們要看見，傳福音首要的不是在乎能講能說，也不是在乎別的，乃是在乎有福音的靈。有了福音的靈，福音就能從我們身上出去，也就能打進別人的裡面。福音的靈，就是福音的路。

肆 傳福音的生命

一 與福音相稱的生活

(一) ‘行事為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。’ 腓立比一章二十七節。

我們要有傳福音的靈，也要有傳福音的生命。傳福音的靈是重在能力，傳福音的生命是重在生活。有的人傳福音的靈相當可以，但他傳福音的生命不行，生活不能與福音相稱。我們的生活必須能與我們所

傳的福音相稱、配得起來，否則即使我們相當有福音的靈，福音還不能從我們身上得到正當的出路。與福音不稱的生活，叫人不能佩服我們所傳的福音而相信主。

二 住在主裡面

（一）‘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。’ 約翰十五章五節原文。

要傳福音，多結果子，照主在這裡所說的，也必須住在主裡面。我們曾說過，住在主裡面，就是和主有交通。你與主有交通，你就能多結果子，多帶人得救。傳福音，不能光靠能力，也得靠生命。你若不常常與主有交通，活在主裡面，就不能結多少果子；即使能結一點，所結的也必是劣等生命的果子，不會有優美的豐盛生命，因為什麼種的生命定規產生什麼種的果子。必須有常與主交通的美好生命，才能結出美好的果子。

三 修理乾淨

（一）‘凡結果子的，祂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’ 約翰十五章二節。

我們要傳福音，多結果子，也得乾淨。這不光是指着要除淨一切的污穢，更是指着要去掉一切不該有的東西。主說，凡結果子的枝子，神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修理不只包括洗淨，更包括翦除。凡不當有的，凡使枝子不能結果子更多的，都得翦除。所以我們必須不只好好的對付罪，除去一切的污穢，更得好好的接受對付，去掉一切使我們不能結果子，或使我們不能結更多果子的東西。

許多時候，我們不能帶人得救，或不能帶更多的人得救，都是因為我們受主的對付不夠多。許多時候，主不只要對付我們錯的，也要對付我們對的。修理樹的人，為著要叫樹結果子，或為著要叫樹給更多的果子，他就必須把樹的梢頭剪掉。梢頭剪掉了，樹就能結果子，或就能結更多的果子。你若好久沒有帶人得救，或帶人得救不多，都是證明你沒有讓主在你身上作剪掉的工作。你當求主光照，給你看見，你在那一點上該讓主剪掉。主要一面在你裡面藉著聖靈光照你，一面在你外面藉著環境對付你。你若在裡面接受主的光照，也在外面接受主

的對付，就必能帶人得救，或必能帶更多的人得救。比方，一個弟兄雖然常常聚會、讀經、禱告，作人也沒有什麼可指責的，但好久不能帶人得救，這不一定是因他有什麼罪，必是因他沒有讓主對付，從他身上剪掉什麼。等到有一天，主改變他的環境，或是讓他失業、生病，或是讓他的事業、家庭發生難處，藉著環境對付他、破碎他，他受了主的‘修理’、‘剪掉’，就有新的起頭，這時他就能帶人得救，或就能帶更多的人得救。一個人受主的對付有多少，他才能帶人得救有多少。我們受主新鮮的對付，就有新鮮的能力。去年我這樣，可以帶人得救，今年仍這樣，就不行。今年必須有今年的對付，才能有新鮮的能力，結新鮮的果子。那一點該去掉，就讓主去掉；那方面該破碎，就讓主破碎，才能結更多的果子。一直接受主的修理對付，才能一直帶領人蒙恩得救。

伍 傳福音的權柄

一 基督的權柄

（一）‘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…’ 馬太二十八章十八至十九節。

傳福音，也得有權柄。今天的世界是被撒但霸佔，今天的世人都臥在他的手下。人不接受福音，乃是他所使然的。許多人知道信耶穌好，信耶穌是光榮的，但他們就是不信。他們不是傻瓜，知道信主好，而為何不信呢？這就是魔鬼的欺騙和霸佔。鬼叫他們不信不接受。鬼在他們裡面有地位。傳福音，就是把鬼從人裡面趕出去。趕鬼，不是能力的問題，乃是權柄的問題。比方警察站在路口把手一指，汽車就得停下，這是權柄，不是能力。主叫我們對付鬼魔，也是用權柄，不是用能力。主是給我們‘權柄’，叫我們可以勝過鬼魔一切的‘能力’。（路十19。）主所給我們的權柄，乃是‘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’。祂從死裡復活，得着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所以祂要我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。所以我們傳福音，該以祂這權柄為後盾。在這裡就需要有信心。我們該看見，我們所傳的福音，乃是那得着天上地下所有權柄之主的福音，乃是那已經升到天上被神立為主者的福音，乃是天地之主的福音。祂把祂天地的權柄賜給我們，叫我們傳祂的福音。我們該憑信心運用祂這權柄，對付趕逐一切敵擋福音，霸佔人、叫人不接受福音的鬼魔。我們是受天地之主的差遣，來宣佈祂釋放人的喜

信，來傳揚祂拯救人的福音。我們該站在這個地位上，以信心宣告祂有權柄的福音，趕逐鬼魔，逼着鬼魔離開他們所霸佔的人。就是因此，我們傳福音的時候，必須運用信心！必須有信心！信撒但已經失敗，信鬼魔應該離開。信救主已經得勝，信罪人應該得救。這信心是根據主的權柄—根據主所賜給我們的權柄。

我們出去傳福音，不只要用主所賜的權柄對付仇敵撒但，也要用這權柄對付撒但在我們的行程上所興起的風波攔阻，和他在我們的工場中所掀起的攪擾反對。當初主同門徒要過海去趕鬼，撒但就興風作浪，想要攔阻主。主怎麼作？乃是吩咐風和海！這是用祂的權柄對付撒但所興起的風波。門徒不認識這個，所以‘沒有信心’。（可四35～五20。）從前使徒保羅在居比路島的帕弗傳福音，撒但驅使那名叫巴耶穌的來敵擋保羅，保羅也是用主的權柄對付了他。（徒十三6～12。）許多時候，我們在傳福音的行程和工場上所遇到的難處，不只需要我們用禱告解決，更需要我們用權柄對付。這當然也是需要信心的。不僅是需要有信心禱告，更是需要有信心運用主的權柄—主所賜給我們的權柄。

陸 傳福音的能力

一 聖靈的澆灌

（一）‘傳悔改赦罪的道，…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；…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’—‘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；…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’。路加二十四章四十七至四十九節，行傳一章八節。

傳福音也必須有確定的能力，這能力就是聖靈的澆灌，就是聖靈降在我們身上，作我們的能力。當日使徒們在五旬節的時候傳福音，就是先得着這能力，先有了神所應許的聖靈降在他們身上，叫他們得着從上頭來的能力，而後傳的。他們在主復活升天的時候已經得着基督的權柄，到五旬節再得着聖靈的能力，所以他們傳福音大有效能。聖靈的能力和基督的權柄是相聯的。權柄是地位的問題，能力是情形的問題。我們的地位是有基督的權柄，我們的情形也該是有聖靈的能力。所以我們怎樣該用信心承認並運用基督的權柄，也照樣該憑信心追求

並接受聖靈的能力。必須有基督的權柄，並有聖靈的能力，福音才能傳得有權能。

柒 傳福音當注意的幾點

一 禱告

(一) ‘禱告傳道。’ 行傳六章四節，四章三十一節。

有幾點重要的事，是我們傳福音必須注意的。第一，就是禱告。傳福音必須有禱告。一個傳福音的人，必須是一個禱告的人。光傳道是不行的，必須‘禱告傳道’。有時我們不能把神的道傳出去，但能把神的道禱告出去；不能把神的道傳到人裡面，但能把神的道禱告到人裡面。我們必須有夠多的禱告，引領、陪同並隨着我們的傳道。我們不該在外場的活動多，而在背後的禱告少。

二 隨從聖靈

(一) ‘聖靈對腓利說，你去貼近那車走。腓利就跑到太監那裏。’ 行傳八章二十九至三十節。

當初腓利對埃提阿伯的太監傳福音，是隨從聖靈的引導。所以我們傳福音，也得學習隨從聖靈而行。該去見什麼人，該說什麼話，都得隨從聖靈的引導。但是弟兄姊妹傳福音，普通都是隨便找人，都是說那些老套的話。這是不靈的。我們傳福音的對象，必須是聖靈所指定的，我們傳福音的話語，也必須是聖靈所指示的。有一次，慕迪在一個地方佈道，會後有一個人跑到他跟前來，他就有引導而問那人說，你有平安麼？那人很氣，就說，我有平安！慕迪說，我的神說，‘惡人必沒有平安！’ 那人回家，聖靈就用慕迪所說的這句話，在他裡面作工，叫他越想越不平安。第二天他就跑來見慕迪說，慕迪先生，我昨天對你說，我有平安，是撒謊，回家以後深深覺得我裡面沒有平安。慕迪就帶他認識主和主的救恩。慕迪頭一天對他所說的話，不是老套的套語，乃是聖靈臨時指示的話，所以是活潑而有能力的。這是我們在傳福音的事上，應當注意而追求學習的。

三 講神的道

(一) ‘講論神的道。’ 行傳四章三十一節，參看路加一章三十七節，耶利米二十三章二十九節，以弗所六章十七節，希伯來四章十二節，以賽亞五十五章十至十一節。

神的道是有能力的，像火，能焚燒，能鎔化；又像大鎚，能打碎，能征服；也像利劍，能刺入，能剖開；還像雨雪，能灌溉，能滋潤，無論臨到那裡，絕不徒然返回，必要成就神的目的。所以，我們傳福音，要講神的道。信息該是神的道，信息的裡面也該摘用神聖經裡的話。這是有效能的。從前司布真有一次要到倫敦水晶大廳佈道，先去作試驗，在台上喊提前一章十五節的話，說，‘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！’ 喊的時候，有一個木匠在天花板上修理房屋，聽見這話就相信得救了。魏克思（Paget Wilkes，一個前在日本作工，為主所大用的人）一次晚間在日本一個大城市中舉行露天佈道，講道的時候，他高聲喊林前一章十八節的話，說，‘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！’ 此時，正好有一個日本人要到一個壞地方去作壞事，路過那理，聽見這話，心裡就被打動，而停步續聽，遂蒙了救恩。這樣的例子很多。所以傳福音，要學習用聖經的話。因此，我們平日要熟識聖經的話，到時用起來才能運用自如。

四 傳主耶穌

(一) ‘傳基督耶穌為主’ — ‘將耶穌的事，詳細講論。’ 林後四章五節，行傳十八章二十五節。

我們傳福音，不是傳別的，甚至也不是傳基督教，乃是傳基督自己，乃是傳主耶穌。基督教不能救人，只有基督才能。我們所傳的福音，該以基督為題目、為中心。我們該傳基督耶穌為主，把祂的事告訴人，帶領人認識祂、相信祂、接受祂、歸向祂，承認祂作救主和一切的主。

五 棄絕辯論

(一) ‘那愚拙無學問的辯論，總要棄絕。’ 提後二章二十三節。

傳福音，要切忌與人辯論。辯論能引起問題，甚至惹起對方的反感或脾氣，不能有多少幫助。

六 溫柔勸戒

(一) ‘存心忍耐，用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’ — ‘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’。提後二章二十四至二十五節，彼前三章十五節。

傳福音的時候，常會遇到羅嗦發問，好奇問難，反對質問一類的人，所以就需要有溫柔，用溫柔解答勸戒，千萬不可生氣、發脾氣、動血氣。無論對方如何，都得溫溫柔柔的好好講說。

七 愛人

(一) ‘難道我越發愛你們，就越發少得你們的愛麼？’ 林後十二章十五節。

傳福音，必須對人有愛心，必須關心人的靈魂。光是辦法、作法，光是道理、勸導，是不行的，必須有愛心，從心裡愛人的靈魂。保羅愛哥林多人，為他們費財費力，花上一切和自己，所以能帶領他們蒙恩。我們要帶領人得救，就必須有愛人的心。

捌 教會傳福音

一 同心合意

(一) ‘從頭一天直到如今，你們是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’ — ‘你們同有一個心志，站立得穩，為所信的福音…’。腓立比一章五節，二十七節。

個人傳福音的能力小，教會傳福音的能力大。在五旬節就是教會傳福音，所以能那樣的有能力。因此我們在各地，也要特別注重教會傳福音。教會傳福音，第一需要的，就是同心合意。弟兄姊妹大家必須同有一個心志，一心一意，才能在教會中帶進福音的能力和祝福。

二 齊心努力

(一) ‘你們…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。’ 腓立比一章二十七節。

教會傳福音，不只需要弟兄姊妹同心合意，也需要弟兄姊妹齊心努力。同心合意只是心裡對福音的意念，齊心努力才是外面對福音的行動。光有同心合意的意念是不夠的，還必須有齊心努力的行動才可以。能多作禱告的，就努力多作禱告；能奉獻財物的，就努力奉獻財物；能分撒單張的，就努力分撒單張；能帶人請客的，就努力帶人請客；能講道的，就努力講道；能帶領唱詩的，就努力帶領唱詩；能探望的，就努力探望；大家各照所能的，各盡其職，而齊心努力，這樣教會傳福音就必有豐富的收穫。

玖 傳福音的賞賜

一 有賞賜

（一）‘我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。’林前九章十七節。

傳福音是有賞賜的。我們若照主的意思作，必得主賞賜。這需要我們忠心，按規矩而行。

二 歡樂收割

（一）‘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。那帶種流淚出去的，必要歡歡樂樂的帶禾捆回來。’詩篇一百二十六篇五至六節。

流淚傳福音撒種的，必歡樂收割。一面在今天看見人因着我們傳福音得救歸主而歡樂，一面在將來看見許多人是我們傳福音所有的收穫而歡樂。這種歡樂，也是傳福音的賞賜。

三 得工價—積蓄永生的五穀

（一）‘收割的人得工價，積蓄五穀到永生；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。’約翰四章三十六節。

主在這裡應許，傳福音的人能：（一）得到工價，（二）積蓄永生的五穀，就是把所救來的靈魂積蓄到天上，存到永遠，（三）快樂。這些福分，都是傳福音的賞賜。我怕好些弟兄姊妹光為世事忙碌，不顧傳福音；得到物質的工價，而得不到屬靈的工價；有許多財產積存在地上，作一時的曇花，卻沒有多少靈魂積蓄在天上，作永生的五穀；

今日有屬地帶著愁苦的快樂，將來卻得不到屬天榮耀的快樂。這是我們不可不當心的！

四 喜樂冠冕

（一）‘你們就是我的喜樂，我的冠冕。’腓立比四章一節，帖前二章十九至二十節。

我們所救的人，是我們裡面的喜樂，也是我們外面的冠冕一榮耀。這也是傳福音的賞賜。

五 不徒然

（一）‘常常竭力多作主工，…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。’林前五章五十八節。

當然我們對福音的勞苦不會徒然，作多少就必有多少的果效。這果效也是傳福音的賞賜。

拾 傳福音對信徒的功用

一 走路的鞋

（一）‘用平安的福音，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。’以弗所六章十五節，路加十五章二十二節，羅馬十章十五節。

聖靈在這裡，把福音當作走路的鞋。我們傳福音，就是把這鞋穿在腳上。鞋的用處，最少有四種：（一）幫助人走路；（二）保護腳不受傷害；（三）使腳與地分開，不沾染地上的穢塵；（四）加增人美麗。所以一個弟兄或姊妹，若好好常常傳福音，從屬靈方面說，他腳上是穿著鞋的，能幫助他走主的道路，能保守他屬靈的腳步不受地上的傷害，能使他與世界分開，不沾染世界的污穢，也能加增他屬靈的美麗。比方，一個弟兄若常常對同事傳福音，到了禮拜天同事們要去看戲或賭博，就不會來約他去，反而他們要說，他是個‘耶穌迷’，不要找他作這些事。這樣，就使他與世界分開，不沾染世界的污穢，在屬靈的腳步上也就能不受世界的傷害，而能好好走主的道路，有屬靈的美麗。因為傳福音對於信徒有這樣厲害的關係，所以這事就成為

屬靈軍裝中的一件，是使我們能勝過黑暗權勢的，是我們不可輕忽或缺少的。

拾壹 傳福音的影響

一 結束時代

(一) ‘這天國的福音，要傳遍天下，…然後末期才來到。’ 馬太二十四章十四節。

主在這裡說，等到福音傳遍天下，末期才來到。所以傳福音能結束今天的這個時代。

二 促進主來

(一) ‘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；…救主從錫安出來。’ 羅馬十一章二十五至二十六節。

這裡的意思是說，等到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了，主就要回來。所以傳福音也能促進主來。

[上一篇](#) [回頁首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